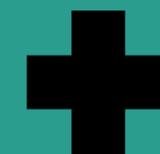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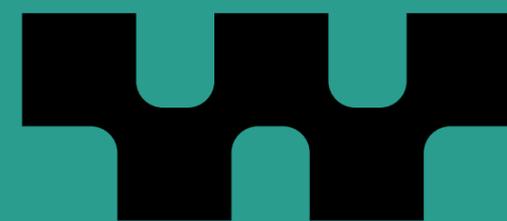




ISU 通識英文課程

重修、補修、抵免

對照一覽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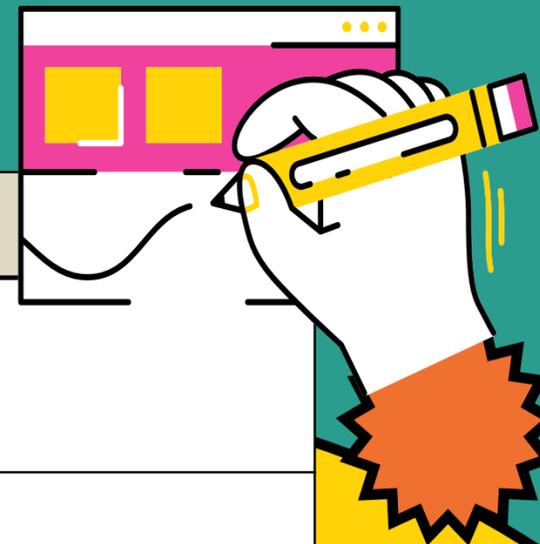


重修、補修因應規劃

未過科目	重修、補修替代科目	備註說明
實用英語<一>/(1學分)	學術英文/必修(2學分)	學術英文 只開在上學期
實用英語<二>/(1學分)	學術英文/必修(2學分)	學術英文 只開在上學期
實用英語<一>/(1學分) + 實用英語<二>/(1學分)	學術英文/必修(2學分)	學術英文 只開在上學期
實用英語<三>/(2學分)	依院所開設之專業英文課程/必修(2學分)	專業英文課程 只開在下學期
實用英語<四>/(2學分)	依院所開設之專業英文課程/必修(2學分)	專業英文課程 只開在下學期
實用英語<三>/(2學分) + 實用英語<四>/(2學分)	依院所開設之專業英文課程/必修(2學分)+ 修習大二通識博雅之(人文醫學英文或職場英文或 文化觀光與社區行銷英文)課程/選修(2學分) 【不得重複選課】	專業英文課程 只開在下學期



轉學生抵免因應規劃



年級	他校通過科目	抵免科目
大一 (上學期)	例:基礎英語<一>/必修(2學分)	學術英文>/必修(2學分)
大一 (下學期)	例:基礎英語<二>/必修(2學分)	專業英文>/必修(2學分)
大二 (上學期)	例:進階英語<三>/必修(2學分)	專業英文>/必修(2學分)或 大二通識博雅之特色英文(人文醫學英文 或職場英文或文化觀光與社區行銷英文) 課程/選修(2學分)
大二 (下學期)	例:進階英語<四>/必修(2學分)	專業英文>/必修(2學分)或 大二通識博雅之特色英文(人文醫學英文 或職場英文或文化觀光與社區行銷英文) 課程/選修(2學分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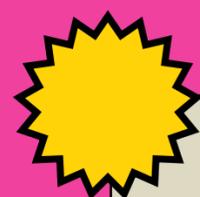
備註:依照抵免辦法規定，**相同課程不得重複抵免**。
相關抵免規定請依「義守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辦理。



義守大學學生免修因應規劃

外語文中心

FOREIGN LANGUAGE CENTER



年級	科目	免修標準規定
大一 (上學期)	學術英文>/必修(2學分)	經核准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者，學生不必修習課程， <u>但仍須選修其他科目以補足畢業所需學分數</u>
大一 (下學期)	專業英文>/必修(2學分)	經核准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者，學生不必修習課程， <u>但仍須選修其他科目以補足畢業所需學分數</u>

備註說明:

- 1.凡本校日間大學部學生英語能力達下表各項標準之一，得申請免修大一通識英文必修課程，通過下表大一上英檢考試類別標準者，得免修大一上學期通識英文必修課程二學分；通過大一下英檢考試類別標準者，得免修大一上、下學期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合計四學分，不必修習課程，但仍須選修其他科目以補足畢業所需學分數。(英檢考試檢定標準，請參閱「義守大學日間學士班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免修實施要點」第三點列表。)
- 2.本校日間大學部學生符合由外交部提供之「官方語言及通用語言為英語之國家名單一覽表」，並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得依下列規定提出申請免修大一上、下學期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四學分。
- 3.凡符合第三點英文免修標準，或持有 SAT、ACT 成績(英文總分達前60%)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成績證明者，得於**每學期開學第一週(公告於行事曆)**，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外語文中心提出申請免修大一上、下學期通識英文必修課程四學分逾期不予受理。學生得於延長修業期間提出免修申請，但不得申請學雜費及學分費退費，並應於學期結束始得領取畢業證書。

